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黃郁琇
電話：(02)7736-5932
電子信箱：huk030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二)字第11401370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原函、操作手冊
(A09000000E_114013704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0137046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MyData」建置之「不得具大陸戶籍、護照、身分證、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具結書」，業配合大陸委員會修正該具結書調整竣事，並於115年1月1日上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部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12月24日總處培字第114302973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及操作手冊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

總收文 114.12.29



1140140188